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委托，对2020年胜利油田3807物位仪表框架协议公开招标(20.07-22.03)20908092-95所需物位仪表进行公开招标。框架协议招标执行企业范围：具体执行企业：胜利油田。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00726A/B/C/D-3807-9222-B2

2. 项目内容：2020年胜利油田3807物位仪表框架协议公开招标(20.07-22.03)20908092-95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射频导纳物位计\缆式 L=20000 PN16 DN150 316L 隔爆型 4-20mA DC24V 0.1级	1.00	台	包-B2-射频导纳物位计
2	射频导纳物位计\缆式 L=15000 PN16 DN150 316L 隔爆型 4-20mA DC24V 0.1级	1.00	台	包-B2-射频导纳物位计
3	射频导纳物位计\缆式 L=10000 PN16 DN150 316L 隔爆型 4-20mA+HART DC24V 0.1级	1.00	台	包-B2-射频导纳物位计
4	射频导纳物位计\棒式 L=5000 PN16 DN150 316L 隔爆型 4-20mA DC24V 0.1级	1.00	台	包-B2-射频导纳物位计

4. 交货期和地点：2022年3月31日、按用户指定要求。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和履行合同的能力，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齐全的法人或三证齐全的其他组织。

5.2 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在近三年参加的其他采购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5.3 具有所需物资供应能力及质量控制措施，近三年提供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

5.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和市场行为良好。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以及财产被接管、冻结或进入破产程序等。

5.5 没有处于因违约、诚信等原因被中国石化停用交易资格的状态。

6. 其他资格要求：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接受胜利油田的付款方式和进度：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发票及时到甲方办理财务挂账手续，挂账之日起180日后付款。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接受《物资供应处不合格物资处理管理办法》（见附件）。 3. 投标人须提供提供ISO9001或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或GB/T2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或GB/T2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或与之等效的环境、安全和健康认证，证书状态需为有效（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查询结果为准）。 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接到用户质量和服务要求后，响应时间不超3小时，根据需要保证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 5.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个月内申请法人信用认证和产品质量评价，3个月内完成相关认证评价。 6.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整机）由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监委）授权的防爆电气产品检测机构颁发防爆合格证（符合中国国家防爆标准要求（GB3836），且证书有效），且防爆等级不低于Exd II BT4。 7.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或通讯组件必须是HART总线协会注册产品，在HART协会官网可查询并能下载相应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8.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不含开标日前30天内，时间以发票日期为准）料表中一项或多项标的物整机不低于10万元

的业绩（附合同和发票及清单，合同与发票须对应。合同提供彩色扫描件，发票及清单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查询截图）。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0年8月11日8:00时至2020年8月18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融汇广场A座37层（注：投标人无须到现场，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9月03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0年09月03日09:00时。

开标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融汇广场A座37层（注：投标人无须到现场，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0年09月03日09:00时前与张女士联系，技术咨询请与刘琪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1. 易派客数据说明：标书中要提供易派客数据统计附表（详见附件），并按附表说明提供发票扫描件（清晰可辨认），并提供对应发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询的截图。 2. 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报按“不诚信”供应商进行处理。 3. 本标段要求投标商提供EXCEL版报价表的，允许投标商以邮件方式提供，并在邮件中提供联系人名称及电话，以便沟通；投标商需要将EXCEL文件加密（RAR格式加密，报价表文件名称格式统一为：标段号+供应商名称（或简称）+投标项目），并将密码填写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一览表中。报价表必须在开标前邮件发送至招标咨询联系人邮箱，并确认是否收到报价表。

21. 投标说明：（1）各投标人下载完招标文件及附件后，请先认真阅读附件“CA版特别说明及电子发票”。（2）标书费必须在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网上支付，发票开具投标人单位名称。

（3）请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注意，如购买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必须在本次招标

文件售卖截止日期后3日内将放弃投标函发至（招标业务员邮箱：wzzhangwz@sinopec.com），放弃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放弃投标函、最终又未递交投标文件的情况，相关投标人将被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在今后的招标过程中进行考核扣分。决定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不需要回应。（4）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参加过第一次招标的投标人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直接下载标书，系统会给供应商弹出重新招标不需支付标书费的提示。如有系统问题请务必提前联系招标人员，自行重复支付标书费的，一概不予退回。（5）费用支付系统问题请询400-819-8786或95388-5。招标文件下载以及其他系统操作，网站网页等问题，请询400-819-8786。（6）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对澄清内容有疑问的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7）疫情防控期间仅接受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通过电子招标平台上传成功方可，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保存。招标文件如有与此不一致的描述，以此为准。（8）疫情期间，开标以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均不到现场，澄清答疑等采用网上书面提报的方式在电招平台进行。招标文件如有与此不一致的描述，以此为准。。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22-58068983(电话不通时请发邮件)
电子邮件：wzzhangwz@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刘琪
电话：8716014
电子邮件：

